

陳有蘭溪興隆堤防段水道治理計畫線 及用地範圍線劃設工作坊

壹、 時間：110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 地點：水里鄉新山村活動中心(南投縣水里鄉水信路 2 段 193 號)

參、 主持人：張副局長朝恭

紀錄：謝光智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報告事項：（略）

柒、 出席人員意見：

一、 許淑華立委服務處石賢民主任

感謝河川局長期以來對地方的關心與建設，關於興隆堤防堤線的規劃，請河川局以不影響在地農民及居民的權益為優先考量來劃設，興隆堤防的堤線依照 102 年規劃堤線劃設，因與現有堤防位置稍有出入，建議河川局後續應與砂石場現勘確認；另延伸至信義段的內茅埔堤防段亦應考量其權益進行劃設。

本局回覆：

1. 因桃芝、敏督利及莫拉克等颱風災害導致原 90 年公告的治理計畫須重新辦理規劃檢討，才有 102 年的治理規劃檢討報告與堤線。有關實際堤線劃設位置本局可現場放樣及與居民現勘確認，且依照 102 年堤線可滿足計畫保護標準流量及改善流路易頂衝問題，近十幾年來亦無發生災害及灘地漸穩定，又用地範圍線依 108 年協商共識保留堤防所需用地範圍下，其堤線與用地範圍線對於砂石場的權益影響甚小，且此河段未將香菇寮及農地土地劃入，因此亦不影響農民及香菇寮權益。
2. 有關上游信義段的內茅埔堤防段亦應考量農民權益進行劃設部分，後續將考量相關堤防段目前皆以滿足百年防洪保護標準，及近十幾年來亦無發生災害等情形下，盡可能採用 102 年奉署備查之規劃堤線及保留堤防

所需水防道路用地範圍來劃設，以降低對農民權益之影響。

二、 陳淑惠議員

關於堤防的興建、復建或向河川局爭取工程設置，是地方共生共存的命脈。個人擔任議員 20 多年來與河川局長期在水里及信義辦理河川治理線劃設、規劃設計、現勘、工程新建及河道疏濬等工作之配合都很完善，非常感謝。但今天所討論的興隆河段部分，治理線劃設位置將影響砂石場、還有香菇寮及興隆村村民住家、農田等權益，之前莫拉克災後堤防好像已經退了約 70 多公尺，且在 88 風災後至今兩岸堤防未曾再破堤，維護費用也降低，可見經災後治理後對洪水的保護與堤防強度都有增加，若為了河防長期安全穩定再往農地退縮，將影響當地居民權益，民眾恐難以接受，建議依照 102 年、108 年協調會的共識維持現況，未來如有損害再來研議。

三、 水里鄉民代表會葉銘豐主席

河川局若依照 102 年、108 年協調會的共識將不影響農民耕作、砂石場及香菇寮的權益，這部分是沒問題的；但是本溪出口隘口部分若未修正調整，可能會影響河防安全造成生命財產損失，希望能未雨綢繆，考量修正堤線且要加強堤防設施強度，但如果有影響農民權益的話要進行溝通。

四、 大汗砂石有限公司：

(一)希望興隆堤防堤線不再退縮以免影響既有合法砂石場權益，及 102 年河川治理計畫線與現況堤防誤差有多少，建議辦理現勘確認。

(二)希望能夠加強現有堤防保護當地居民，建議以現況再加強現有堤防。

本局回覆：

1. 原 102 年規劃檢討之水道治理計畫線河寬 375 公尺是河道最窄的地方，當時考量長期河防安全與河道穩定，建議將隘口放寬至 470 公尺，當時如此劃設的原因，是考量氣候變遷及長期河防安全與河道穩定及避免河道尖角導致水流折射到對岸新山護岸造成災損，及讓治理計畫線銜接得較平順，讓水流可順暢通過。莫拉克颱風後本局工務課已將堤防往後退一些做復建以降低水流流速、折射頂衝問題及災損，未來如果復建堤防

發生災損將依照 102 年劃設的治理計畫線設置堤防，且現況堤防與 102 年堤線位置誤差不大，不會影響到砂石場權益，並希望依 108 年協商共識保留 6 公尺寬的水防道路用地供通行。

2. 現有堤防已設置擋土牆及大塊石保護，且目前高灘地尚寬及植被生長茂盛應可有效緩流減低洪水沖刷力道，減少堤防損壞機率，目前堤防應尚屬安全。
3. 與濁水溪匯流口處是天然隘口且是堅硬的岩盤無法打開，此處上游已有洪水迴水緩衝空間，迴水易淤積部分可藉由疏濬處理，但興隆堤防段隘口部分屬於人為隘口，所以可運用治理計畫線調整線形方式來處理。

五、新山村林美玲村長

之前一直希望可以增設新山堤防保護但未採納，莫拉克風災時災損約 20 幾戶，好在當時有即時撤離及上鼎砂石的協助，沒有人員傷亡。

六、興隆村甘慶純村長

現在有在進行河道疏濬，是否可將疏濬的大石設置在堤防前坡以保護堤防？

本局回覆：目前管理課執行陳有蘭溪及濁水溪匯流口的疏濬工程，會請疏濬廠商將大石往河岸兩旁進行拋塊石以保護堤防。

捌、結論：

經本次工作坊討論研商共識，考量陳有蘭溪興隆堤防河段現況已符合治理計畫百年保護標準，且興隆堤防於莫拉克災害復建後至今已超過 10 年尚無損壞，102 年治理規劃檢討報告奉水利署備查之水道治理計畫線已適度放寬河道窄縮隘口，及為確保現況既有合法香菇寮、砂石場及當地農民與居民權益，水道治理計畫線建議依 102 年治理規劃檢討報告劃設，及用地範圍線以保留堤防及水防道路所需用地寬度進行劃設；氣候變遷及長期河道穩定等考量部分，再依未來實際河道狀況進行滾動性檢討。

玖、活動紀錄：





